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
承辦人：林祐鳳
電話：02-23363566
傳真：02-23363563
電子信箱：edu_ins.5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督字第10930388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後計畫暨宣傳海報各1份（9776509_1093038861_1_ATTACHMENT1.jpg、
9776509_1093038861_1_ATTACHMENT2.pdf）

主旨：為配合政府防疫政策，本市108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動物保育生命關懷推動-「寵物商品包裝與行銷」徵件計畫調整徵件時間及執行期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8年10月24日北市教中字第1083104090號函暨臺北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108年12月16日北士商學字第1086012043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案辦理期程調整重點略述如下：

（一）收件時間及方式：於109年5月18日（星期一）至109年5月22日（星期五）止，派員親送本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。

（二）比賽結果：於109年5月27日（星期三）公告得獎名單於本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網站。

（三）作品展期：自109年6月15日（星期一）起至6月19日（星期五）止於本市立士林高級職業商業學校和平樓一樓晴

大直高中 1090427



NHAA1093003564

光走廊公開展覽。

(四)其他期程調整詳如附件。

三、如對徵件計畫有任何疑義，請洽本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
學校學務處鄭主任，電話：2831-3114分機301。

四、檢附修正後計畫及宣傳海報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